

貳拾、客家事務

一、以「處處是客家」打造高雄市多元文化之典範城市

(一)社區、家庭與社團

1. 派員積極走訪本市各行政區，以「客家人找客家人」之方式找回失聯或隱性的客籍人士，尤其是年輕的客家人，並輔導其成立客家社團，協助其推展客家文化相關活動，並深入社區鼓勵客家鄉親在家說客語，以活絡客家文化。迄今本市計有 28 個立案之客家社團。
2. 為鼓勵推廣客家文化工作，振興客家傳統民俗文化並開創文化新契機，本府客委會協助本市客家社團推動客家文化事務及各項公益活動，自 97 年 1 月 1 日至 97 年 6 月底止，共補助 13 個客家社團，補助金額新臺幣共計 135 萬 2700 元。
3. 為提升本市客家藝術表演水準，傳承客家文化藝術、推動藝文活動及弘揚客家鄉土文化向下紮根、延續傳承，本府客委會今年與中華藝校合作開辦「客家社團菁英培訓班」，藉此培訓代表高雄市的客家藝術表演團體，以推展海內外客家文化藝術交流，從事國民外交等相關藝文活動。

(二)幼稚園

鑑於語言學習年齡愈小，其學習成效愈好，本府客委會自 96 年 9 月起，派員走訪本市公私立幼稚園及托兒所，請其協助教導幼兒學唱客家童謠或說客語，也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並補助教師鐘點費。自 97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計有 14 所幼稚園（托兒所）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計有 1,468 人，補助金額新台幣 63 萬 8830 元。

(三)本市各級學校

1. 派員積極走訪本市尚未推展客語之各級學校，輔導其開課或協助其推展客家文化相關活動。自 97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國民小學推動客語學校計有 33 所，上課人數計有 3,304 人，補助金額新台幣 129 萬 4197 元。
2. 本府客委會於 95 年 11 月出版「高雄市國民小學鄉土語言客家語輔助教材第一、二冊」讀本後，各校反應熱烈；為具體地解決各校客語教學推動上之困境，提供各項優良客語教材，繼續編輯出版客語輔助教材第三冊，以加強各校客語教學教具及輔助教材之不足，並成立客語輔助教材編輯小組，以進行蒐集、研發及出版客語輔助教材第三冊（含 CD），將於今年 9 月提供各界教學或民眾學習客語使用。
3. 高雄醫學大學為讓醫學院學生學習台灣客家語族的文化，保存客家醫學用語，並進一步瞭解客家族群，以利客家族群病患求醫的方便，自 95 年度

起每年皆會辦理「醫用本土語—客家語」的課程，今年特予補助該校「醫用本土語—客家語」課程戶外教學經費新台幣4萬8720元。

4. 為引領大專青年探究客家文化事務，本府客委會舉辦「體驗六堆之美-南台灣菁英論壇」，今年已邁入第三屆，希望藉此鼓勵青年學子成為客家菁英種子隊，參與本市客家文化推廣工作，讓客家文化傳承向下紮根。此項活動今年將於年8月29日至31日辦理，預計有100位學子參加。

(四)社會大眾

1. 為積極推動社區客語生活化學習的管道，自97年4月1日至6月24日每週二晚上在三民區鼎力、鼎強、鼎中、鼎金及鼎西等五里聯合服務處，開辦「開心做童玩·輕鬆學客語」課程，參加人員計有42人；並於7月27日舉辦「開心做童玩·輕鬆學客語」成果發表會，將學員作品展示於客家文物館供市民欣賞。
2. 為協助參加客語認證考試者順利通過考試，並培訓未來優良客語種子師資，自97年2月16日至4月12日止每週六上、下午開辦「客語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班-四縣腔」及「客語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班-海陸腔」等2班課程，參加人數高達205人。初級認證班教學課程也訂於今年9月6日起至12月6日止，每週六上、下午在高市客家文物館開課。
3. 為擴大服務市民，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本府客委會在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及火車站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並招募50名志工，以服務客家鄉親及其他族群民眾。今年更增加服務據點於本市榮民總醫院及國立科工館開設是項服務窗口，招募30名志工，共同加入為民服務的行列。目前共有70位志工投入客語無障礙窗口的服務工作，往後每年以新增2處服務窗口為目標。
4. 為迎接世運，本府客委會積極推廣浮士德球運動，於96~97年度分別以動態（1次C級裁判研習及5次現場體驗活動）、靜態（藉由客委會網站、本府及客委會舉辦之10場次大型活動中設攤行銷浮士德球）方式推廣，期能促進全民運動風潮，鍛鍊強健體魄，並在世運為國爭取佳績。

二、善用媒體工具傳播優質客家文化，營造客語學習環境

(一)製作廣播客語單元劇

本府客委會於今年製作「上『客』了！」超夯客語廣播單元劇，並於6月起在高雄電台播出，以協助市民學習客語。

(二)開辦「Hakka歡樂傳播營」，培訓客家廣播人才

為培訓客家廣播及電視製播人才，鼓勵優秀傳播人才投入客家文化推廣行列，強化客家文化媒體行銷，自今年9月7日起至10月12日止，在高市客家文物館開辦「Hakka歡樂傳播營」研習課程，預定總計招收100名學員。

(三)結合廣播媒體辦理「最佳時客」廣播節目，以弘揚客家文化

為落實客家語言文化推廣工作，讓其他族群更認識客家，體驗客家語言文化之美，本府客委會自今年5月份起與高雄電台合作，每週五下午3時至4時開播「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從7月份起，改變節目型態與時間，由客委會同仁自行規劃與執行廣播內容，並將時間調整至每週一下午4時到5時。自開播以來，深受市民朋友好評與鼓勵，成為本府客委會與市民鄉親溝通互動的平台。

(四)製作「寧賣祖宗田·莫忘祖宗言」客語學習電視CF短片

本府客委會於今年拍攝「寧賣祖宗田·莫忘祖宗言」客語學習電視CF短片，並於各大電視媒體及本市捷運站內播出，以激發民眾學習客語之意願與興趣，及宣傳本市對客家文化之重視。

(五)發行『南方客觀』

本府客委會自96年10月起，將原發行之『南方客觀』雙月刊由4個版面擴大為8個版面，加強宣揚客家文化，並傳達中央及高高屏客家相關政策與活動訊息，迄今已發行15期，頗受客家鄉親熱烈迴響。

三、編撰開拓史及製拍紀錄片，尋找本市客家人的共同記憶

(一)為瞭解高雄市客家族群之移民史、文化、分佈、建築、信仰等，編輯「高雄市客家族群開拓史」，預計編輯三冊，目前第一冊已於95年12月出版，第二冊尚在編纂中，預計97年10月編纂完成，完成後將供各界查閱。

(二)本府客委會將客家人在高雄市之拓墾、創業及生活甘苦點滴等心路歷程，以說故事之方式拍製成影片，藉此喚起高雄市客家人的共同記憶，及促進本市市民對於客家族群的了解。目前正在籌拍兩部片，一部為「客人不做客·高雄新原鄉」紀錄片，一部為「不能沒有你」劇情片，委託電影館辦理製作中，預計97年9月拍製完成，配合10月高雄市電影節上映。

四、開發行銷客家美食及文化創意產業，提振客家經濟

(一)為宣揚並創新客家美食文化，將傳統客家食材與烹調方式，加入現代健康養生及創意飲食，結合多方專業廚藝意見與經驗，於96年12月再度出版「客家傳統及創意美食」食譜。鑑於第一、二冊食譜獲得廣大迴響，預定於今年9月出版彙集第一、二冊食譜精華篇及新增客家餐廳食譜等，同時將本市各客家餐廳之特色臚列書內，供民眾索取，以行銷客家美食，提振經濟效能。

(二)開發設計「夜合創意產品」，以活絡客家產業經濟：為持續推廣夜合花，本府客委會於今年以夜合花為意象，設計製作客家文化創意商品，透過結合工藝與文化的結合，提升本市客家文化創意產業競爭力，藉此豐富南部地區的客家文化，帶動南部地區客家文化產業，創造無限商機。

- (三)未來將廣邀國內、外客家藝文或文化創意產業專家，舉辦客家藝文或文化創意產業研討會，提升客家藝文水準，並創新發展具都會特色之客家創意文化產業，提振客家經濟發展。

五、妥辦客家文化相關活動，弘揚客家優美文化

(一)2008 新春祈福與團拜活動

1. 本府客委會於 97 年 2 月 17 日假本市客家文物館舉辦「2008 新春祈福與團拜」活動，祈福祭典儀式係遵照客家古禮由陳市長率領市府客籍首長及客家鄉親祭拜，祈求國泰民安、市政亨通與全體市民健康幸福。
2. 活動現場尚有逗趣、熱鬧的客家舞獅、客家社團藝文表演、紙偶 DIY、民俗療法及健檢區，還有客家美食供來賓品嚐，呈現新春熱鬧氛圍及傳統客家習俗，參加人數近千人，是歷年來最多客家鄉親及民眾參與之盛況。

(二)舉辦「創造夜合花傳奇—2008 高雄市夜合花傳奇」系列活動

1. 本府客委會積極推廣夜合花，透過夜合花的意象，宣揚客家女性「四頭四尾」的特質，並表彰現代工商社會辛勞工作的勞動女性，藉此發揚高雄市的勞動精神。
2. 本府客委會於今年 5 月 31 日、6 月 1 日兩日，假凹仔底捷運站擴大舉辦夜合花傳奇，活動包含夜合音樂會及嘉年華會，參與人次達近萬人，此項活動將列為本會每年重點活動之一。
3. 本府客委會將持續結合南部各縣市政府及客家鄉親，共同推動夜合花，型塑出「北桐花、南夜合」的客家意象，讓夜合節與桐花季並列為客家重要慶典，豐富南部地區的客家文化，並鼓勵創意產業廠商或民眾，研發夜合周邊相關商品，提振南部客家文化產業的商機。
4. 本府客委會目前獲得本市府環保局、衛生局、社會局、教育局等局處的支持，共同製作夜合手帕，在幼稚園及托兒所中推廣客家文化及節能減碳的觀念。

(三)辦理『2007 高雄市客家文化藝術季活動』：

1. 為傳承與弘揚客家優美文化，本府客委會於 96 年 10 月 13 日至 14 日假本市真愛碼頭舉辦『2007 高雄市客家文化藝術季活動』，現場有「夜合·High 客音樂」及嘉年華會，呈現出旋律優美的客家山歌、輕快或抒情之現代客家歌曲及動感客家電音，展現出客家音樂多元的面貌；另外，活動現場尚有客家傳統及創意文化產業，以「嘉年華會」方式設攤展售，並結合客家親子 DIY 遊戲、客家美食料理饗宴等，參加人次約有 3,000 人。
2. 今年預定在 11 月中持續辦理，活動時間為期一個月，首次將客家文化「食·衣·住·行·文化·語言」呈現給市民，藉此展現出優質的客家文化及核心精神，及本市特有的都會型客家文化風貌。

(四)辦理「客音飛揚～菁英挑戰賽」活動

1. 96年12月15日至16日在本府客委會客家文物館大禮堂，舉辦「客音飛揚歌謠菁英挑戰賽」活動，本活動以薪傳優美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藝術表演水準為宗旨，共計有7個團體及37名參賽者報名參加，其中尚有多名非客籍人士參賽。
2. 今年將擴大辦理「2008 高高屏客音飛揚、口說藝術擂台賽」，活動對象擴展到高高屏地區的民眾，讓此項競賽成為南部地區具指標性與代表性的客家藝術競賽，提升本市客家藝文表演水準，並發掘優秀客家藝文表演者。

(五)爭取「台灣客家博覽會」在高雄舉行，增添本市多元文化內涵

1. 為增添本市多元文化內涵並帶動地方商機，本府客委會特向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爭取「2007 台灣客家博覽會」於96年12月21日至97年1月19日止假高雄市85大樓5樓舉辦。
2. 活動內容包括：客家主題館、影音客家區等，充分展現客家風采及文化「多元」面向，亦充滿當代設計之客家裝置藝術、傳統工藝體驗、美食嚐鮮、舞台表演等精采活動。本府客委會更積極鼓勵本府各機關員工及本市各級學校帶領學生赴現場進行客家鄉土教學，參觀人潮絡繹不絕，計超越15萬人次。

六、補助客家社團推動國內外文化交流，拓展國際視野

- (一)鼓勵客家社團進行城鄉交流，觀摩各地區團體推動客家文化之經驗，分享本市客家文化推動之成果，藉此深化本市客家團體的文化內涵；此外，透過本市辦理各項大型活動，廣邀國內外客家社團參與，拓展客家鄉親國際視野，同時行銷高雄，帶動商機。
- (二)截至97年度6月止，本府客委會與客家社團合辦客家文化交流案件共計3件，並受理4次客家文化交流補助案件。未來，持續推動國際交流，透過客家文化將本市行銷至國際社會。

七、廣續興建南台灣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

- (一)本府客委會目前於三民一號、二號公園，建置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工程預定分為二期施作，第一期工程預計於三民一號公園，設置客家花香步道，同時將現有光之塔及其周邊表演廣場，改善美化作為戶外小型表演舞台，於97年1月28日簽定工程合約（委託本府工務局養工處代辦），預計97年12月底前完工，啟用後精采、熱鬧的客家藝術表演節目，將把園區妝點為愛河沿岸最具有客家風味的觀光景點。
- (二)第二期工程計畫將現有客家文化館重新改善，並活化其功能，除了把推廣客家文化列為重點工作之外，還加強學校教育之功能，與教育局策略聯盟，

建構成為高雄市各級學校鄉土教學平台。

- (三)另在園區之內，將設置客家美食餐廳、客家農產品及創意手工藝品展售中心、親子生態池、藝文展演館等，具有親子教育、客家文化傳承及創意產業發展等功能，預計於 97 年 9 月簽定工程施作合約（委託本府工務局養工處代辦），明(98)年 5 月完竣。